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灿芯股份

股票代码：688691

信息披露义务人 1：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常德路 774 号 2 幢 107N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2：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14 楼 18-25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3：湖州赞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14 楼 18-25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询价转让）

签署日期：2025 年 9 月 1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灿芯股份”、“上市公司”、“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报告书	指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州赆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通创新投	指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辽宁中德	指	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州赆通	指	湖州赆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灿芯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持股比例触及5%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无特别说明即指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1

1、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04-24
营业期限	2012-04-24 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25 楼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常德路 774 号 2 幢 107N 室
注册资本	11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保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94731424M
经营范围	证券投资，金融产品投资，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及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	100%

3、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有无境外居留权	职务
海通创新投	李保国	男	中国	34010419*****	中国	无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1、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04-29
营业期限	2019-4-29 至 2026-04-28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14 楼 18-25 室
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西路 189-1 号
出资额	3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6MA0YM5423A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上海达甄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1,500	23.8333%
2	辽宁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60,000	20.0000%
3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58,800	19.6000%
4	中德（沈阳）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15.0000%
5	沈阳恒信安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000	11.6667%
6	宁波嘉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00	5.5667%
7	沈阳恒西装备制造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3.3333%
8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	0.4000%
9	上海嵩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	0.3000%
10	辽宁和生中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中心（有限合伙）	900	0.3000%

3、主要负责人

信息披露义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	有无境外居	职务
-------	----	----	----	-------	-----	-------	----

务人					住地	留权	
辽宁中德	张均宇	男	中国	31011019*****	中国	无	执行事务合 伙人法定代 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 3

1、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州赞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01-10
营业期限	2017-01-10 至 2026-01-09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14 楼 18-25 室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嘉年华国际广场 D 座 D202 室-13
注册资本	5975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1MA28CTPCX2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2、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富诚海富通-富诚海富通海通新能源股权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700	78.6611%
2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175	19.6653%
3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6736%

3、主要负责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有无境外居留权	职务
湖州赞通	张均宇	男	中国	31011019*****	中国	无	执行事务合 伙人法定代

							表人
--	--	--	--	--	--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辽宁中德、湖州赞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海通创新投均受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控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	01905.HK	2,440,846,824	29.64%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岳先进	688234.SH	26,503,586	5.47%

注：信息披露义务人中海通创新投持有海通恒信比例 29.64%；辽宁中德、海通创新投共同持有天岳先进股份比例 5.47%。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资金需要，通过询价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属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增减持其所持有的灿芯股份的计划的计划尚不确定。

若届时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7,222,560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6.0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982,56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4.99%，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权益降至 5%以下，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5 年 9 月 19 日，海通创新投、辽宁中德、湖州赞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240,000 股，合计持股比例由 6.02%下降至 4.99%。

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海通创新投	2025/9/19	询价转让	460,000	0.38%
辽宁中德	2025/9/19	询价转让	650,000	0.54%
湖州赞通	2025/9/19	询价转让	130,000	0.11%
合计			1,240,000	1.03%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海通创新投	合计持有股份	3,645,960	3.04%	3,185,960	2.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45,960	1.79%	1,685,960	1.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	1.25%	1,500,000	1.25%
辽宁中德	合计持有股份	3,004,380	2.50%	2,354,380	1.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4,380	2.50%	2,354,380	1.9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00%

湖州赞通	合计持有股份	572,220	0.48%	442,220	0.3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2,220	0.48%	442,220	0.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7,222,560	6.02%	5,982,560	4.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22,560	4.77%	4,482,560	3.7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	1.25%	1,500,000	1.2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产生影响。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形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案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四）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存放于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仅为《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李保国

签署日期: 2015 年 9 月 19 日

（本页无正文，仅为《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2：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 9 月 19 日

（本页无正文，仅为《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3：湖州赞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 9 月 19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灿芯股份	股票代码	68869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址/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常德路774号2幢107N室
	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西路189-1号
	湖州赞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湖州市嘉年国际广场D座D202室-1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询价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7,222,560 股 持股比例：6.0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240,000 股 变动比例：1.03% 变动后持股数量：5,982,56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 %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9月19日 方式：询价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增减持其所持有的灿芯股份的计划的计划尚不确定。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